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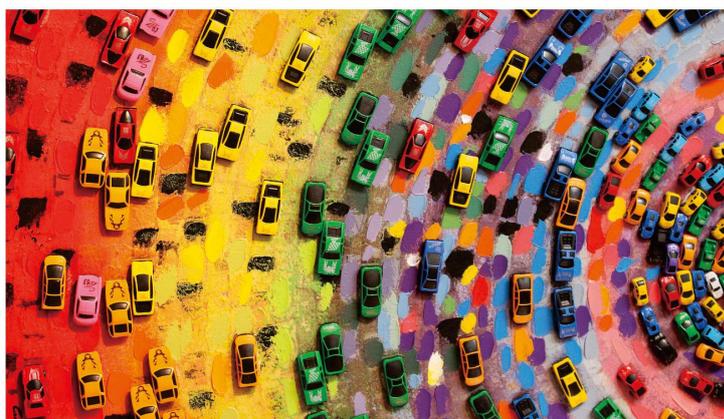
|| 2017 西湖国际博览会 | 正式项目
THE 10TH WEST LAKE INTERNATIONAL EXPO

第十八届中国杭州 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

THE 18TH INTERNATIONAL AUTOMOBILE INDUSTRY EXHIBITION HANGZHOU CHINA

春季展

2017年4月30日-5月3日



2017 车展

参展手册

2017.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您参加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以下简称“杭州车展”）。为便于参展商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杭州车展组委会办公室特编写本参展手册。

为了使您能获得完善、及时的展会配套服务信息，保证您在展览期间能顺利地进行布、撤展，确保展会良好的环境下取得圆满成功，以供您及您指定的搭建商参考和执行。

请您在做各项参展准备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手册，熟悉其中的各项内容和规定，填写好您所需服务的表单并注意每项表单回执的截止日期，并且尽快回传回执表单和回寄盖章表单原件。所有表单详细内容，请登录杭州车展官方网站（<http://www.autohz.com.cn>），在线下载，所有回执的表单，需您签字并盖章确认。

您可以登录 www.autohz.com.cn 下载这份手册的电子文档；如果您需要更详细的信息或进一步帮助与需求，请直接与组委会或组委会指定的相关代理单位与机构联系；在展会期间（包括布、撤展）如有不明之处，请与展会现场总服务台取得联系。

依照杭州国际博览中心的相关要求和标准，本《参展手册》所编写的工作内容和标准有待进一步的完善，在展会期间所涉及的内容和标准有疑问，请咨询杭州车展组委会工作人员。若有不周，敬请谅解。

预祝您参加本届展览会取得圆满成功！

本届展会联系方式：

承办单位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 55009 室。 电话：0571-28915488 传真：0571-28879696 联系人：柴再春 曲维维
指定搭建管理公司	宁波柯莱达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 55003 室 电话：0571-28879900 28879598 传真：0571-28879696 邮箱：1017429074@qq.com 联系人：叶先生 王海龙
现场指定运输公司	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南里风林绿洲 F05-03C 电话：010-65910265 手机：18910553609 联系人：张磊

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组委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

本手册的解释权归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组委会所有

目录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3
第二部分	展览日程	4
	一、参展流程表	4
	二、展会时间表	4
第三部分	展馆信息	5
	一、交通信息:	5
	二、展馆技术数据	6
	三、展览区流线图:	7
第四部分	参展须知	7
第五部分	展览服务部分	10
	一、证件办理	10
	(一) 证件使用对象及办理方式	10
	(二) 领证	11
	(三) 证件管理	11
	二、光地展位	11
	三、现场服务	12
	(一) 网络服务	12
	(二) 现场租赁服务	12
	(三) 商务服务	12
	(四) 用餐服务	12
第六部分	展览期间展务管理规定	12
	一、展览货品等进出馆管理规定	12
	二、进出路线安排及车辆管理	12
	(一) 布撤展期间车辆行使示意图	12
	(二) 展览期间社会车辆行使线路示意图	13
	(三) 相关运输安全规定	14
	(四) 展馆内现场货运条例	14
	三、展位管理	14
	四、展品及宣传品管理	15
	五、参展安全管理与消防要求管理	15
	六、展品(物品)的风险防范及保险	16
第七部分	布、撤展规定	16
	一、布展施工管理	17
	二、展台搭建施工管理规定	17
	三、撤展	18
	四、布、撤展管理须知与消防须知	18
第八部分	处罚的相关规定	20
	一、展馆的相关管理要求	20
	二、展馆事故处理原则	21
	三、展馆的施工押金扣除标准	21
第九部分	第九部分 重要文件及说明	22
附件		30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主办单位：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汽车行业协会

承办单位：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海外海集团

协办单位：

中国欧洲经济技术合作协会

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是杭州西博会目前唯一注册车展项目,创办于2000年,是伴随着现代杭州西湖国际博览会而同期成长起来的。自2000年杭州西湖国际博览会恢复举办起,西博车展即成为西博会展览板块的重要内容,她不仅是杭州市政府重点培育与推动的项目,也是杭州市大力发展汽车产业的重要平台与窗口。

历经十八年的运作与沉淀,起源于杭州本土、辐射于浙江全省的杭州车展已浙江规模最大、最有影响力的车展,也是华东地区首屈一指的区域性专业车展,国内B级车展中的佼佼者,是中外汽车厂商展示品牌形象、发布新品科技、抢占华东市场的重要阵地。

这十八年,杭州西博车展见证了杭州汽车4S店遍地开花。从2000年的几家4S店,发展到如今100多家4S店。

这十八年,杭州西博车展促成了汽车走入千家万户。伴随着十八年的沉淀,杭州西博车展这张名片已家喻户晓,在当地已形成“买车就到西博车展”的理念。每年有成千上万的观众在杭州车展现场直接购车。

这十八年,杭州西博车展已成为浙江车市的风向标,并成为厂家发布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的重要平台。

这十八年,杭州西博车展已形成一套成熟、适合本土的展会运作模式,并提出了会展标准化服务,走在了行业规范的前沿。

这十八年,杭州西博车展也经历了一系列挑战与竞争,如展馆硬件的不足,无法满足所有厂家的参展需求;但杭州西博车展始终做到了人气和销售名列第一。

这十八年,我们在沉淀中发展,在发展中突破,在突破中跨越……作为土生土长的企业,我们始终在这里,与市场融为一体,共同成长!

因为经历过,所以更懂得!我们也更有实力为您创造更接地气、更符合浙江市场的车展!

2017年,杭州西博车展,将翻开历史新的一页,移师新展馆,规模再创新高。我们期待与您携手共同打造全新的杭州西博车展!

第二部分 展览日程

一、参展流程表

时间	相关服务内容
2017年4月13日前	发送展位确认图
2017年4月20日止	特装展位效果图报审
2017年4月26日-4月29日 (08:30-17:30)	布展时间
2017年4月29日下午	消防安全验收
2017年4月30日至2017年5月3日 (08:30-17:30)	开展时间
2017年5月4日 (08:30-21:30)	撤展时间

二、展会时间表

日程安排	时间	展商工作时间	观众参观时间
展商报到	2017年4月26日	09:30-17:00	禁止观众入场
布展期间	2017年4月26日-29日	08:30-17:30	禁止观众入场
展品进馆	2017年4月29日	12:30-17:30	禁止观众入场
展览期间	2017年4月30日	08:30-17:30	09:00-17:00
	2017年5月1日	08:30-17:30	09:00-17:00
	2017年5月2日	08:30-17:30	09:00-17:00
	2017年5月3日	08:30-17:00	09:00-17:00
展品出馆	2017年5月3日	17:30-19:00	禁止观众入场
撤展期间	2017年5月4日	08:30-21:30	禁止观众入场

注:

1) 参展商及搭建商应严格遵守上述日程安排, 如有特殊事宜, 请提前向主办单位咨询。所有展台搭建和装饰应在2017年4月29日12:00时之前完成, 以便让主办单位有时间在展览会开幕前安排场地清扫、安全检查及各展商相关彩排工作。如在2017年4月29日中午12:00时前搭建商未能进场搭建, 主场搭建商将禁止其在此截止时间后的进场搭建工作, 由此所造成的损失, 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2) 布展及展出期间, 原则上不允许进入展馆的物品运出展馆。如确有需要, 请至主办单位现场办公室书面申请; 经批准后, 凡国内物品运出展厅, 由主办单位开具出门证; 海外监管物品, 由指定运输总代理开具出门证。

3) 在展会期内, 一般佩戴“参展商”胸卡的人员可在上午8:30进馆。如需在8:30前进馆, 经主办单位同意, 交纳加班费用, 办好相关手续后方可进场。

4) 搭建期间如需加班, 请向展览馆客服中心申请并缴纳加班费用, 主办方不为展商提供任何费用担保。若需更多信息, 请咨询展览馆客服中心。

三、加班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服务项目	时间	单位	单价(元)
加班费	24:00 前	≤500 m ²	2000 元/小时/展位
		>500 m ²	3000 元/小时/展位
	00:00 后	≤500 m ²	4000 元/小时/展位
		>500 m ²	6000 元/小时/展位
	提前进馆	≤500 m ²	按加班计
		>500 m ²	按加班计
撤展加班		按加班计	

- 注：1) 申请加班的同时应申请加班用电。
 2) 加班单位需在加班当日 15:00 前到客服中心统一申报，过时将不再受理加班申请。
 3) 除布展最后一天外，加班只接受一次性申请，其余时间不受理续报加班。
 4) 需提前进场搭建与加班的，请向展览馆提出申请(现场管理部)

第三部分 展馆信息

一、交通信息：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位于钱塘江南岸、钱江三桥以东——萧山区钱塘江世纪城。距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约 18KM，车程 20 分钟。距杭州火车东站约 13KM。车程 15 分钟。距杭州火车站约 8KM，车程 10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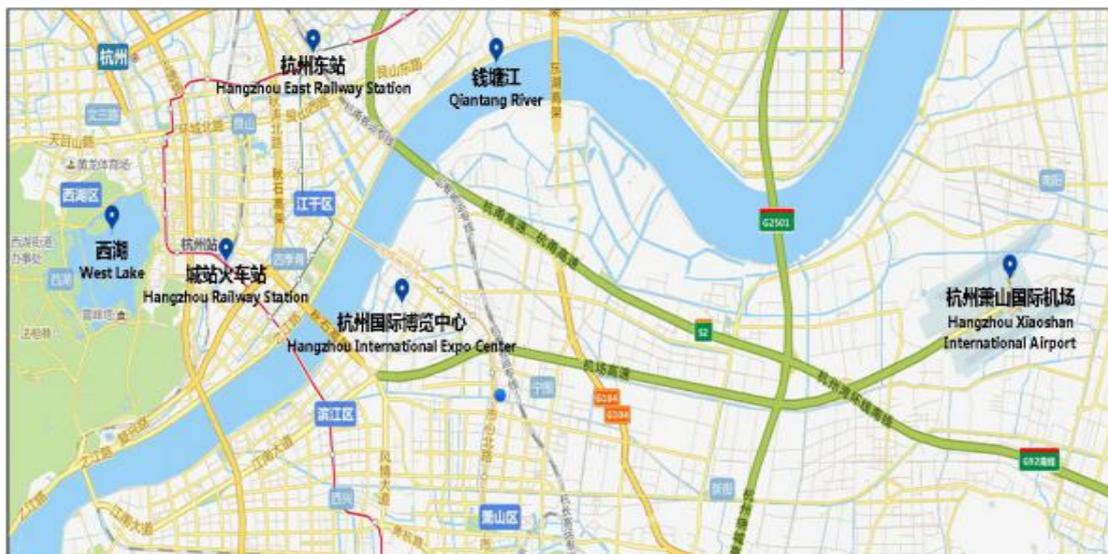
自驾车：从【奔竞大道】进【国际博览中心三号门】地下停车场。

公交车：407 路、419 路到【国际博览中心】下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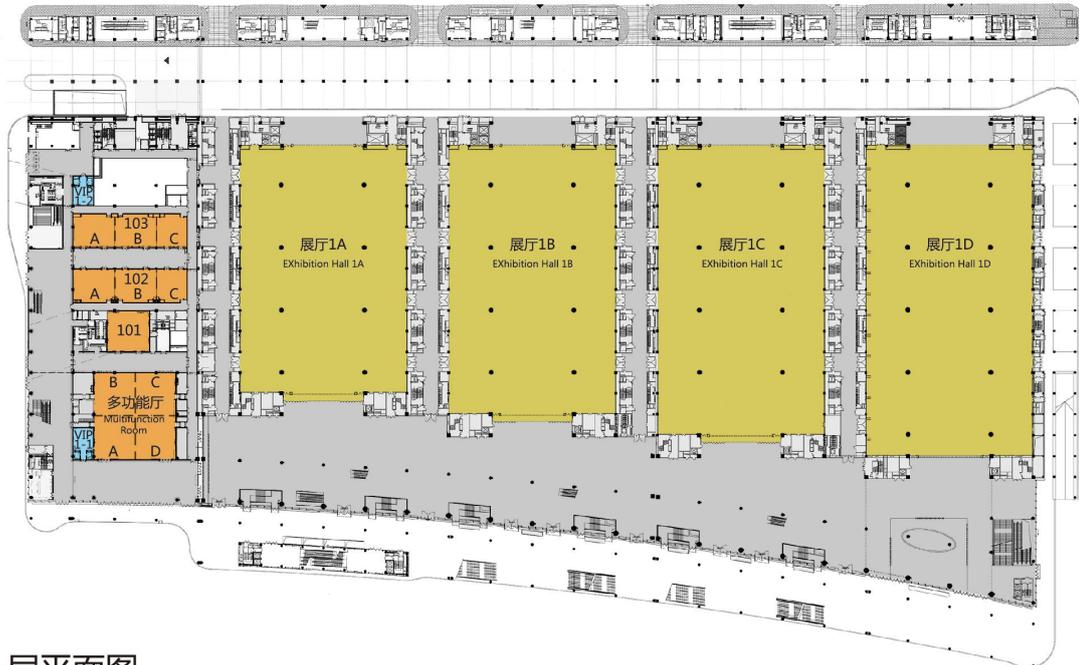
地铁：地铁 1 号线【江陵路站】A 出口

地铁 2 号线【钱江世纪城站】F 出口

展馆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钱塘江世纪城奔竞大道 353 号。示意图如下：



二、展馆总平面图：



一层平面图 L1 Floor Plan

■ 会议室 meeting room
 ■ VIP会议室 VIP room
 ■ 公共区域 public area
 ■ 展厅 exhibition hall

三、展馆技术数据

1、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地面承重如下：

位置	地面承重（吨/平方米）
一层展厅	3.5
三层展厅	2.5
五层展厅	1.5
展厅序廊	2.0
展厅卸货区	3.5

注：如果物资的负荷超过场地技术规范的要求，承租客户必须采取有效卸荷措施。

2、展览区：

区域	厅室	特装搭建限高（m）	地面荷载吨 / 平方米
一层	1A/1B/1C/1D 展厅	7	3.5
三层	3B/3C/3D 展厅	5	2.5
五层	5B/5C/5D 展厅	5	1.5

3、货梯尺寸

会议区货梯载重	轿厢尺寸（长*宽*高）（m）	电梯门（宽*高）
3吨（1部）	3*2*2.4	2*2.4
3吨（1部）	2.9*2.5*2.4	2*2.4

展览区货梯载重	轿厢尺寸（长*宽*高）（m）	电梯门（宽*高）
5吨（2部）	3.5*2.4*2.3	2.4*2.1
5吨（1部）	5.9*2.9*2.3	2.5*2.1

注：详细展馆技术参数请登陆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官网查寻：www.hiechangzhou.com

四、展览区流线图



五、展馆周边相关信息：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附近交通	最近的机场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火车站：杭州城站火车站
	距离 22 公里/13.7 英里	距离 14 公里/8.7 英里
	出租车车程:30 分钟	出租车车:20 分钟
	火车站：杭州城站火车站地铁站：地铁 2 号线 钱江世纪城站	
	距离 8.7 公里/5.4 英里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附近旅游 景点	湘湖	西湖
	距离 10 公里/6.2 英里	距离 10.8 公里/6.7 英里
	出租车车程:20 分钟	出租车车程:25 分钟
	西溪湿地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附近酒店	距离 24.2 公里/15 英里	
	出租车车程：60 分钟	
	龙禧福朋喜来登	华美达酒店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附近酒店	距离 11.6 公里/7.2 英里	距离 9.8 公里/6.0 英里
	出租车车程:24 分钟	出租车车程:19 分钟

	雷迪森铂丽大饭店	开元名都大酒店
	距离 6.7 公里/4.2 英里 出租车车程:14 分钟	距离 9.6 公里/6.0 英里 出租车车程: 20 分钟
杭州国际 博览中心 附近购物 &用餐商 场	银隆百货:	万象城:
	距离 10.8 公里/6.7 英里 出租车车程:23 分钟	距离 6.4 公里/4 英里 出租车车程:17 分钟
	恒隆广场:	武林银泰:
	距离 8.3 公里/5.2 英里 出租车车程:18 分钟	距离 12 公里/7.5 英里 出租车车程:40 分钟
	杭州大厦:	
	距离 13 公里/8 英里	
	出租车车程:40 分钟	

第四部分：参展须知

一、参展商必须严格遵守本手册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任何与参展要求有变动的意见都必须在本手册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组委会。如涉及到本手册内表单上的相关服务的，必须在截止日期内回复组委会。

二、任何在展览会现场进行的演出或活动（包括新闻发布会、礼品及资料派发），必须向主办单位提前书面申报并获批准后开展。参展商应注意确保该类活动的内容不得有违政治或精神文明的内容；在活动进行时确保展会安全，主办单位将视现场安全情况劝导或临时停止此类活动的进行；主办单位要求同一展馆内相邻展台的现场演出应分时段进行。如果演出或活动产生任何问题，主办单位保留采取降低音量、关闭设备直至停止演出或活动的权力。禁止厂商在展览会现场进行巡游展示。

三、参展展品（展示车辆）不得提前进入和离开展馆，如有特殊情况，须经组委会批准，并交纳相关费用。

四、展厅内，严禁使用或展示易燃、易爆、辐射及有毒物品或其他危险品。

五、展厅内展示车辆严禁发动。如遇特殊情况，须获得组委会书面认可，同时参展商必须确保所有展示的运转机器由有资质的专业人员操作，避免参观者或其他未经许可人员操作。同时，每辆展车需配置 2 块以上的轮胎止滑块。

六、必须安全安装和防护所有可运转展品并将其固定在安全位置，以防滑动造成人员伤亡。机动车等内燃机车或其他燃油设备不得维修、发动，油箱内存油量必须位于油表盘红线以下；车辆就位后应马上将电瓶线拆开；任何车辆不得在展会期间发动。

七、不得在展厅内的地面、天花板和其他任何结构打钉、钻孔、图画和用未经批准的胶带粘贴，任何由参展商造成的损失均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八、电子、无线通讯和卫星传输设备的使用和演示必须获得当地政府相关部门的许可，并遵守有关规定和要求。

九、请各参展商严格按照证件使用要求使用各类证件，组委会发放的各类证件门票，只限于参展商参展工作人员使用，不得转借、倒卖，如有违反规定使用或者不正当使用者，组委会有权没收并保留一次扣除证件管理押金的 10%。

十、所有参展商禁止散发与本展会主题无关的小广告、资料、展品，组委会有权予以清

除或展示存封保管至展会结束后归还。

十一、展会期间，参展商应提前半小时入场，推迟半小时离场。

十二、凡进口展品应先报关或海关监管，组委会可协助向有关单位办理。

十三、任何在展览会现场进行的演出或活动，必须向主办单位提前书面申报并获得批准后开展。主办单位要求同一展馆内相邻展台的现场演出应分时段进行，如演出或活动产生任何问题，主办单位保留采取降低音量、关闭设备直至停止演出或活动的权力。

十四、如组委会认为相应展台布局或位置上的变动是有利于此次展览会和所有参展商的，组委会有权对展台的分布做出调整和变动，参展单位及其搭建商应进行完全的配合。

十五、所有参展商不得私自出售、转让自己的展位，不得私自与其他厂商家合用，对任何违反此规定的，组委会保留采取相应措施权力。

十六、标准展位内 300W 电源只限一般照明及低功率电器使用，未经工作人员确认，禁止私自接装大功率照明灯具、电冰箱(柜)和电动工具等设备，如发生意外情况，后果自负！

十七、避免展厅内开箱造成展厅阻塞，主要展品应在馆外开箱再运至展台定位。具体事宜应由现场工作人员负责协调安排。

十八、开展期间，组委会将负责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展台内卫生由参展商自行处理。布撤展中，搭建商产生的垃圾由搭建商自行清除，不能清除的可委托场馆方收费服务。

十九、参展商必须自负展品及人员的全程保险，展会期间妥善保管自身财产和贵重物品，以防失窃，对于因保管不当和自身疏忽造成参展商损失的，自行承担责任。

二十、展馆内禁止吸烟，违者每次罚款 100 元。

二十一、除了其产品寻找地区代理，参展商不得利用展会进行人员招募。

二十二、参展商请确保自身的参展人员为专业人士，在展会期间因自身人员与观众沟通不善所造成的任何问题或损失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二十三、各展商在展会期间举行活动时有特殊表演或特殊项目（如干冰、明火、烟花等或利用自身展位以外的展会场所进行流动性室外活动）时，需加装防护安全措施并向组委会事先告知，由组委会统一审批可行性后尚可实施。

二十四、各展商严禁将展品摆放在规定展示区域以外。

二十五、展商严禁在展示期间携带食品饮料进入场馆，如需用餐请到相关用餐地点用餐。参展商凡是在展台内自行为参观人员提供免费的食物服务，须提前向组委会申报，并提供从事人员的相关卫生证明，经组委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十六、请各展商之间友好共处，禁止蓄意滋扰或侵害其他展商。

二十七、各展商必须保持自身展台周围通畅，展台周边不能堆放空箱与杂物。

二十八、展品的操作与示范：

1、展品的所有移动部件都必须装上安全装置。只有在展品停止运转或切断电源或动力供应时方可拆除保护装置。

2、展品的启动器、开关、触发器以及其他启动装置必须使一般参观者和客户无法接触到。展台服务员或展品负责人必须管好展品，避免产品被未经授权或无操作资质人员偶然启动或操作。

3、可移动展品或部件必须装橡胶类保护装置或配有牵引装置以防损坏场地的地面或留下划痕。参展商负有为修复展厅地面上的损伤或划痕而向杭州国际博览中心赔偿的责任。

4、电动机、发电机、机械装置和动力驱动的展品必须做充分的保护以预防火灾和其他灾难。

特别提醒：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展会的时间有可能改变，主办单位不承担展商直接的或间接的由于以下原因而遭受的损失：遭遇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流行性疾病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

2、已经签署并提交有效展台参展合同，但未参展且未被主办单位免除合同义务的展商应支付合同规定的所有费用及主办单位因展商未参展而承担的额外费用。

3、如果现场发生分歧或争执，参展商及其相关服务商必须尊重和采纳主办单位的决定。本着对展会和相关参与者有利的原则，为了适应和满足不可预见的情况，主办单位同样保留重新修改决定的权利。

4、展会期间，小型贵重物品最易丢失，在所有手提物品撤走或打包，及租赁器材归还前，请您确保展台有工作人员照看。建议参展商一旦遗失物品，请及时向展会现场公安驻防点报案。

5、关于杭州车展响应节能降耗的政策，推出静音日形式的要求，组委会将在后续的文件中以附件的形式在官网公示，敬请关注。

以上规定敬请各展商重视并严格执行，如有违反追究经济及法律责任。

第五部分 展览服务部分

一、证件办理

(一) 证件使用对象及办理方式：

证件种类	使用对象	有效期	办证方式
嘉宾证（VIP证）	供参加杭州车展重要嘉宾使用	4月30日-5月3日 (08:30-17:30)	于4月20日前采集参会贵宾人员相关信息提交到组委会筹备办证件主办单位酌情核发。
参展证	供所有参展单位展位工作人员使用	4月30日-5月3日 (08:30-17:30)	于4月30日前与组委会对接负责人申报参展人数的相关信息
布撤展证	布展、撤展施工人员使用	4月26日-4月29日 (08:30-17:30) 5月4日 (08:30-21:30)	施工单位凭相关证件及合同至会展中心展馆现场办理。
媒体证	媒体记者参观及采访	4月30日-5月3日 (08:30-17:30)	媒体记者凭相关证件至媒体报到处现场办理

注：1、严格控制入场资格。所有人员都必须佩带各自的胸卡，方可准许入场。

2、办理搭建施工证，根据展览馆最新规定与要求，布、撤展期间的施工证一律实行实名制及照片化，所有布展、撤展期间的施工证由车展组委会指定搭建服务商统一登记、审核、拍照、制作与管理。具体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及所涉费用烦请与主场单位联系。

证件管理押金：10000元/展期/展台

(二) 领证

1、时间与地点：4月26日-30日（8:30-17:00）参展商到杭州车展组委会现场办（详见下表）报到并领取相关证件和材料。

展馆	报到处
展馆一楼	一楼组委会办公室

2、领证所需材料：各展团联络人、参展单位报到所需材料：组委会签发的《参展合同书》、《展位确认函》原件及本手册第九部分中注明“必须填写交回”的附件。

注意事项：各参展商、展团负责人在现场应确保联系的畅通，以免耽误您的参展事宜。

(三) 证件管理

1、证件一经制作，不予更换。所有证件请自觉置于明显位置，配合检验人员检查，不得转借、转卖、涂改。

2、各参展单位须严格按证件发放原则，申办证件。

3、办证数量超出规定总额以及逾期提交资料的参展单位需经展区负责人审批，持审批单到现场制证处办理。

4、组委会发放的各类证件、门票将实名登记，只限于参展工作人员及相关人员使用，不得转借、倒卖，若发现参展商利用证件带人或者倒卖门票等违反证件管理规定，每违规一次扣除押金2000元。

5、如证件发生遗失问题，参展商第一时间告知组委会，补办证件制作费为50元/张，补办数量根据可能提供。

二、光地展位

1、特装管理费：25元/平方米/展期

2、特装押金：特装押金：100元/平方米/展期，待展会结束，特装摊位撤除，并将所有材料及垃圾清理后，由各展馆的馆长签署服务订单后至展馆现场办退回押金。

3、电源箱接驳费：

项目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备注
电费	规格	展览8小时供电		室外接驳增加及24小时供电费用加收100%。
	15A/220V		1500元	按正常展期4-7天计，开幕前一天下午14:00展位开始供电，超过7天价格另议。
	15A/380V		2000元	
	30A/380V		3800元	
	60A/380V		6800元	
	100A/380V		9600元	
	布撤展期间临时用电	临时电源（施工搭建使用）	600元/条/展期	接电申请应于进馆前10日报给主场方，现场报电加收50%加急费，开展前一天不再受理。

注：1、10A/220V 为展馆提供的基础施工用电，请各参展商、搭建商按需申请。
2、所有电力设备电源的安装、布线和撤除都必须由展览馆相关部门完成。

三、现场服务

（一）网络服务

展会期间，若需要有线网络，请至会展中心展馆现场缴费办理。详表如下：

网络服务规格	6M	8M	10M	20M	50M	100M	以上价格 需加上 1200 装费
费用 (元/展期)	1000	1200	1400	1600	1800	3200	

（二）现场租赁服务

租赁服务、展具租赁、展位申请电工等服务可于布展期间在会展中心展馆现场缴费办理，如需提前预订展具可电话、传真至会展中心展具租赁处办理。

联系电话：0571-28879582

传真：0571-28879696

联系人：叶先生

会展中心展馆现场租赁位置：组委会办公室

（三）商务服务

杭州国际博览中心设有商务服务中心，展会期间供传真、打印、复印等服务。

商务服务中心地点：北辰大酒店 7 层

（四）用餐服务

为了确保展商在开展期间的饮食安全，展会期间谢绝外来快餐入内，均由展馆方提供餐饮服务。

用餐地点：一楼餐饮区

第六部分 展览期间展务管理规定

一、展览货品等进出馆管理规定

所有进、出馆的物品均接受安全检查。布展期间和开展期间展品只进不出，需出馆的物品，须持有组委会的《物品出门单》须经车展组委会现场工作人员签字后才能出馆。

布、撤展及展览期间，参展单位应有专人看管展位，保证展品安全。主办单位不对参展单位（个人）的展品和物品安全做出保证。

二、进出路线安排及车辆管理

（一）布撤展期间车辆行使示意图：



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

注：1、布撤展期间，运输货车一律按要求行使至展馆外 P6 货车停车区，依照发放的通行证和编号，从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5 号门进入至各个展馆的卸货区。

2、待卸货完毕，从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2 号门驶出，展馆区域内不得乱停或者阻碍其他车辆的通行。

(二) 展览期间社会车辆行使线路示意图：



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



(三) 展馆内运输安全规定:

- 1、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安保部负责管理出入杭州国际博览中心的参展/会有关的所有车辆。只有出示有效通行证的车辆才能进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指定的停车区域;
- 2、运输公司必须掌握产品及有关货物的重量情况, 应随时配合杭州国际博览中心的工作人员核算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地面的承重能力;
- 3、在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区域内作业的所有叉车或其他重型卸装设备必须由训练有素的人员操作, 任何有滴漏油迹的车辆不得使用, 由于滴漏所造成的清除费用由运输公司担负;
- 4、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外存放集装箱, 须到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会展协调部办理存放手续, 并听从场地管理人员统一指挥。按规定区域存放, 不得妨碍消防通道和正常交通。未办理存放手续或未缴费的集装箱, 将按废弃物处理;
- 5、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对车辆或集装箱的失窃、人为破坏及意外事故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 6、携带货物上下楼, 只准使用货梯, 严禁使用扶梯。

(四) 展馆内现场货运条例

- 1、进场的机械、展品不得超过展馆的承重限定, 凡超限展品参展单位有责任向展馆及展馆物流服务商申报, 展馆物流服务商将做详细备案登记。如展品尺寸或重量超过展馆限额的参展商, 未能预先与展馆指定的货运服务商申报, 则需承担一切相应后果。
- 2、展馆内不得使用非展馆指定物流服务商提供的机力极其操作人员。
- 3、为确保操作区域内道路安全畅通, 进入场馆的货车须按照规定路线行驶。机动车辆在场馆区域内行驶速度不得超过 5 公里/小时。
- 4、货车须停靠在指定区域, 并做好装卸过程中的现场安全监督工作。
- 5、进入操作区的工作人员, 须服从展馆统一协调管理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 6、展厅内严禁吸烟, 遵守消防安全规定。

三、展位管理

- 1、禁止以任何名义将展位转租、转卖、转借或私自调换给其他任何单位及个人(统称转出展位)如经大会组委会发现, 有权清除。

2、为确保展馆安全有序，展品一律在布展期间进馆。大会开展后，参展单位未经过组委会许可，不得携带展品进馆。严禁非参展人员私带展品（含样品）进馆展示、销售，一经发现，送交相关执法部门处理。

3、展会期间，所有展位应有专人值守，参展单位须指派一名展位负责人。展位负责人必须是该展位参展单位的正式工作人员，展位负责人必须坚守岗位，并有义务向管理单位说明展位使用情况。

4、妥善保管好样品和个人物品，贵重物品要锁入展柜内，专人负责管理；若发现贵重物品丢失或被盗，应及时向展馆内公安指挥中心报案，对拾获的物品也应及时送交组委会办公室或公安指挥中心。公安指挥中心电话：110。

5、所有参展企业不得展示、出售侵犯他人商标权、专利权的样品和使用他人商标对外报价、成交。如有违者，后果由该参展单位自负，大会保留追究该参展单位责任的权利。

6、不准携带扩音设备进入展馆，声像设备展示的音量应低于 75 分贝。展会期间若音量过大，影响周围其他展商洽谈，不听组委会劝阻的，组委会将予以展位断电，直至取消其参展资格处理。

特别提醒：噪音管理押金：10000 元/展台/展期。如未按要求控制音量的，每违规一次扣除押金 2000 元。

四、展品及宣传品管理

（一）展品管理

1、在展示宣传中，不得出现有关台独、中华民国（ROC 原住民）、藏独、法轮功邪教等内容，以及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内容及字样。

2、布展及宣传材料中，凡涉及国界线或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界线地图（含图书、报刊插画、示意图）的，在地图印刷或者展示制作时，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图编制出版管理条例》（1995 年 7 月 1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80 号）、《出版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210 号）

3、展品、展具、设施的摆设限于本展位，不能占用过道及过道上方的空间。如在过道上摆设展品、展具、设施或阻碍了消防通道，所发生的一切后果由展商自行承担，同时组委会保留没收以上展品设施的权利。

4、参展单位须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的有关法规，确保参展技术和产品不构成侵犯，并作好知识产权的自我保护工作。

（二）宣传品管理

1、参展单位携带的各种资料，仅限于在本展位派发，不得在他人展位和通道上派发，也不得在通道上摆放宣传品和宣传材料。

2、派发的各种资料的内容和文字，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参展单位对派发的各种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3、不得代替他人分发宣传材料和宣传品，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纠纷由派发者承担连带责任。

五、参展安全管理与消防管理要求

（一）参展安全管理

1、展馆将尽力维护展位及展品的安全，但对展会期间发生的意外人身伤害、展品遗失或损坏展馆，车展组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2、**参展单位应指定安全保卫责任人，认真作好安全保卫工作，制定安全保卫措施，加强宣传教育和管理工作，提高参展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

3、每天闭馆前，参展单位应积极配合保卫人员认真作好闭馆前的清场工作，主要是清除展区（位）内的可燃杂物、火种和其他灾害隐患，切断本展区的电源，保管好贵重物品和关好门窗。

4、每天闭馆前，应将贵重物品存放展柜或保险柜内或采取其他有效保护措施。开、闭馆时要清点数目，并由专人负责看守和管理。参展人员应按时进馆，并不得提前离馆，以确保参展物品的安全。

（二）消防安全要求

1、参展单位应自觉爱护展馆内的各种消防器材和设施，保证消防设施的完好和正常运转。消防栓和灭火器材前 1 米内不得摆放任何物品，严禁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所有展位及装修不得以任何形式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功能的正常发挥。

2、认真作好防火工作，参展单位应严格遵守展会用电安全、消防安全等规定，加强对所属人员的安全防火教育。**各参展单位的负责人为该展区（位）的第一防火责任人，应履行《消防法》规定的消防安全职责。严格落实防火责任，加强检查管理，一旦发现安全隐患应立即向现场工作人员或保卫人员报告。**

3、参展单位的工作人员应当了解展厅的安全疏散路线，了解室内消火栓、灭火器和手动报警器的位置。

4、参展单位应保持通道、安全出口的通畅，保持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明显。

5、展厅内严禁吸烟（包括展场、展位、通道、楼梯等场所）或使用明火，严禁携带危险物品进入，禁止使用电热器具。

6、参展单位应落实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火灾隐患。

7、发现火灾应立即组织扑救，拉动手动报警器报警，并拨打“119”火灾报警电话报警。

8、发现有违反上述规定或其他违反消防法律、法规的行为，可直接向组委会或杭州市公安消防支队举报。

六、展品（物品及人员）的风险防范要求

1、参展单位应对各自的工作人员、展品或其他贵重物品投保财产责任险，以防失窃、丢失、火灾等引起的各种损失，建议参展单位为参展工作人员购买意外保险。

2、**参展单位须要求其合作的搭建公司等单位购买有关人身、财产等保险。所有物品在任何时间都不应随意摆放。对于展品以及携带进入展馆的物品的安全由厂家自行负责，主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参展单位对于其展台内的任何家具的丢失、损坏应自行负责。在接通和切断电源之前，参展商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以防设备、展品的损坏。

第七部分 布、撤展规定

各搭建商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有关规定，并在布展前签订特装展台安全责任书。

一、展台搭建施工管理原则

在本届展览会从事展览施工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浙江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杭州国际博览中心施工安全规定》等政府部门制定相关管理规定以及展馆制定的下列规章制度。

特别申明：主办单位和政府有关主管部门保留对参展商和搭建商递交的搭建方案进行再审核或委托第三方审核及修改的权利。

二、布展施工管理

所有室内外展区特装展位，参展商及其委托的搭建商施工审核备案期至 2017 年 4 月 27 日截止，请认真填写《参展商手册》中相关表格并根据表格要求向主办单位指定的“主场管理公司”递交图纸材料。

所有特装展台搭建申请并递交相关材料供主办单位委托的主场管理公司审核展台的结构，参展商及其搭建商须承担相应费用。

申报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4 月 21~4 月 22 日申报各项费用加收 30%，4 月 23~24 日各项费用加收 50%，4 月 25~26 日各项费用加收 100%，4 月 27 日起不接受施工申请。超过规定时间的，主办单位将不予参展商或其搭建商进行展台施工，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参展商或其搭建商承担。

施工单位向大会主场管理公司提供以下资料，通过审核后办理施工手续。

1、各展台设计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电路图（必须标有展位号和电箱位置、用电安培）、灭火器分布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主场管理仅做备案使用）以及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印件（电工作业、高空悬挂作业）。

1.1 所有图纸均须标明尺寸及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

1.2 多层或复杂结构展台以及室外展台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及结点详图，加盖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其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章及结构审核报告。（主场管理公司不提供审核结构盖章服务）

2、填写并申报时提交本手册中规定的各类申请表格及相关文件。

3、由施工单位法人委托授权人签定《展览会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加盖公司公章，连同本手册其它要求提交的资料一并提交。

4、交纳施工管理费、审图费、施工证件费、施工车证费，展台施工押金（各项收费标准详见如下表格）后，领取证件。

名称	单位	价格
审图费	单层 4.5m（含）以上	25 元/平米
	多层 4.5m（含）以上	50 元/平米
布撤展证（施工证）	人	20 元/人
施工运输车证	张	50 元/张
特装管理费	平米	25 元/平米
展台施工押金	平方	100 元/平方
音响噪音押金	展台	10000 元/展期
证件押金	展台	10000 元/展期

三、撤展

(一) 撤展流程:

1、撤展时间前出馆凭参展证去组委会办公室领取《物品出门单》，填写展位、展品等相关信息；经组委会工作人员审核并签字确认。

2、展会撤展时间开始，按展馆规定撤展。

3、押金退还流程:

(1) 撤展时，凭展具租赁押金单至组委会办公室，办理展具退还手续及押金。

(2) 施工搭建商在展台搭建过程中，没有违反《参展手册》中对特装展台搭建所规定的内容，并在撤展期内展台拆除完毕后，地面无损坏并保持清洁，废弃物运离展馆范围外，经展馆相关负责人检查并签字确认后，凭本届车展主场搭建单位开据的押金单办理押金清退手续。未清理垃圾的展台将不予退还相关押金。押金将于展会完毕后 15 个工作日内清退。

(注意：请施工搭建商仔细保管好您的押金单，我司只凭押金单办理相关退款手续。)

4、展品回运

详细情况请咨询现场叉车仓储商。

四、布、撤展管理须知与消防须知

(一) 布、撤展管理须知

1、布、撤展工作由组委会统一指挥，布、撤展人员要严格执行有关规定。

2、布、撤展人员一律佩戴布撤展证及施工证（展商佩戴参展证）入馆，严禁证件转借。

3、布、撤展单位不得拆改、损坏、污损原有建筑物和各项固定设备，如门窗、柱、墙等。墙面不得敲钉、打洞。

4、所有展台搭建，不得超出由组委会规定的该展台范围。面对主辅通道的展台边缘须做斜坡；展台地台转角须将尖锐直角改为有弧度的圆角或加以软包装，展台转角处不得放置玻璃围栏，以防止对参观观众造成伤害。展台开展期间，展台背后（超出展位尺寸的位置）严禁堆放任何物品和杂物。

5、各布、撤展单位在布展期间如遇问题或有其它要求，可与杭州车展组委会办公室联系。

6、如需加班的布展单位应于当日下午 15 时前向杭州车展组委会总服务台申报，并征得展馆方的同意。

7、展馆内参展企业自行特装展位的施工图纸一经审定，施工单位不得擅自更改。

8、特装企业搭建施工，应先在场外完成拼装件的制作，然后进场拼装，严格按图纸施工，不得任意扩大面积和占用公用部位。

9、各布、撤展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用电规定，电工必须持证上岗，自觉遵守安全用电操作规程。不得擅自拆动和增减展厅内的一切固定电器设备和照明灯具。如超过规定用电量，须提前向展馆现场办提出申请，经同意后方可施工。

10、货运车辆进场后要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并及时卸货，卸货后应立即离开展馆及附近区域。

11、展样品包装器具在指定点寄存，违者一律按废物清除。

13、布、撤展期间，各单位要严格遵守组委会的时间规定，妥善保管好展品及随身携带的财物和工具，遗失责任自负。

14、展馆内严禁烟火，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不得使用电、气焊等明火作业，必须在现

场配备灭火器。同时自备安装悬挂式 6KG 以上悬挂式干粉灭火器，每 30 m²配置 1 具，50 m²配置 2 具，以此类推；从进馆施工之日起，展台均须配置 4KG 以上检验合格的干粉灭火器，每 50 m²放置 2 具，以此类推，摆放于明显处。同时必须接受组委会组织的各项防火安全检查，对提出的整改措施，必须立即执行。

16、布、撤展单位与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若有违反，造成财产或人员伤亡，应承担一切责任。凡因不符合展览消防安全要求而引起的不能布展、参展的一切责任，参展商及其搭建商自行承担。

17、进场搭建运送货物时，应从场馆货运通道的货门进入，只允许使用货梯，严禁使用客用电梯及客用扶手。

18、施工单位运送货物进入时，应对厅室大门做好保护措施，避免对门体造成磕碰损伤。

19、进场前要在厅室内铺好地毯或者塑料膜再放搭建材料，如搭建舞台，所有结构着地面必须先铺地膜再铺不少于 1CM 厚的木板。

20、宴会厅、多功能厅等会议室，进行展览搭建时，整个厅室内要先铺一层塑料膜，再铺木板后方可搭建。

21、遇到场馆固定设施时（如立柱等），施工单位应实测实量后再做规划。

22、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不得超过场馆限定高度：

23、搭建材料应选用环保型。

24、公共区域搭建结构的裸露部分，应使用防火材质进行遮挡。

25、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绘，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接和美工作业。

26、搭建木结构展台跨度超过 6m 时，应至少有直径 $\geq 100\text{mm}$ 且壁厚 $\geq 5\text{mm}$ 的有效支撑柱，并加法兰盘和地盘。

27、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应采用厚度不小于 8mm 的钢化玻璃，大面积使用时应贴明显的安全提示标志。

28、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展台搭建材料不应超过展台范围 1m，应随时清理各种废弃物品，保证馆内消防通道畅通。

29、馆内严谨搭建临时仓库存放展台材料、施工工具等。

30、施工单位应按展览规定时间进行撤展，在撤展前应确保关闭展台电源，严禁带电施工。

31、撤展时主场应配备相应工作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疏导，确保文明施工，严禁将搭建展台整体推倒、拉倒等不规范施工行为。

32、撤展时，施工单位应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场馆并清运干净，不得遗留在货场及场馆外围区域。

33、施工人员要求：

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并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

施工人员必须持本人施工证进入施工现场。

施工人员酒后、身体不适时，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施工人员登梯 2 米以上高处作业时，下方应有专人看护。

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必要的绝缘保护措施，方可施工作业。

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应持有高空作业证，方可施工作业。

施工人员高空作业时，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等防护措施，作业时应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安全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注：展台搭建不得超过规定高度：室内展厅限高 7M，室外展台限高 4M.

（二）布、撤展的消防安全须知

1、参展单位须指定一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应履行《消防法》规定的消防安全职责，各单位的消防安全员须随布展人员同时进馆，督促检查本单位布展中的各项安全工作。

2、参展单位的布展人员应当了解展厅的疏散线路、室内消火栓、灭火器和手动报警器的位置。

3、场馆建筑内严禁吸烟，严禁明火作业，严禁使用油漆、稀料、油漆以及压力容器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严禁违章使用任何电器设备烧煮食物。

4、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装饰材料应达到国家 B1 级以上防火标准，严禁使用弹力布和针织棉等易燃材料做装饰。

5、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木质结构及灯箱内应在进场前喷刷防火涂料，灯箱应留有散热孔。

6、所有临建设施（展台）、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应至少留有 50% 的开放面积。

7、布展物料搭建必须使用阻燃板，布展时应选用非燃材料或阻燃材料，使用的电器或照明装置，其电热元件应与可燃物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若直接安装在可燃构件上或贴邻可燃物，应采取隔热防火措施。

8、严禁使用塑料平行线、花线和灯箱外封面使用非防火材料。

9、布、撤展单位使用自带的布展灯具、广告灯等电器需增加线路时，必须事先与展馆现场办联系，由展馆电工负责安装，不得私自拉接电线。严禁使用碘钨灯、高压汞灯、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严禁使用电熨斗、电水壶等大功率电器。

10、每天下班时要仔细检查本工作区的各类电器设备，切断电源。

11、搭建材料：所有搭建材料必须提供消防合格证书，以便相关部门现场检查。

12、所有展台搭建装饰材料应达到国家 B1 级以上防火标准，严禁使用针棉织品等易燃材料做装饰。

以上事项请各参展单位及搭建单位务必遵守，谢谢合作！

注：展台搭建存在安全隐患的的施工单位在接到主场运营商下发的《整改通知书》后，必须按期整改并及时回复，接受复查。如有违反以上各项施工管理规定的行为或造成后果的，主场运营商将视违规情节严重程度及造成后果的严重性对展台搭建施工单位进行处罚，罚款将从施工押金中扣除。

第八部分 处罚的相关规定

一、处罚原则：

1、凡在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的工作人员违反本安全施工规定都应追究其责任。对发现有立即发生事故的紧急情况，却不采取阻止措施又不及时报告的，或发生事故后，隐瞒不报或弄虚作假破坏现场的，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移送有权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2、事故责任者需要酌情赔偿经济损失。其金额由杭州国际博览中心根据损失情况确定。

3、杭州国际博览中心会展协调部对违反本安全施工规定的有关行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要求纠正；

- 2) 立即制止违反规定的行动;
- 3) 禁止违反规定的人或物品进入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场地;
- 4) 关闭违反规定的区域或展台;
- 5) 要求对损坏的设备或物品进行赔偿;

二、展馆事故处理原则:

1、人员伤害事故系指, 由于施工人员、运输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而造成的人员伤害事故。事故发生后, 应及时报告车展组委会, 并妥善处理同时拨打“120”。

2、轻伤事故应由主办/承办协同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安保部门和会展协调部组织调查, 查清事故原因, 确定事故的责任, 并予以赔偿。

3、重伤及多人事故由公安、消防部门负责组织和主持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工作。

4、发生事故现场要严格保护。如因抢救负伤人员或为了防止事故继续扩大而必须移动现场设备设施时, 现场领导和在场人员要共同负责掌握现场情况, 并作出标记, 记下数据, 并画出现场图。

三、展馆的施工押金扣除标准:

- 1、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要求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的,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
- 2、施工人员进场作业未带安全帽且不停劝阻的, 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人/次。
- 3、施工人员登梯超过 2 米 (含) 以上高空作业, 梯下无人看守的, 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 元/人/次。
- 4、施工单位电器接驳电工无证操作, 或由无电工证人员操作的, 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人/次。
- 5、施工单位高空作业人员无证操作, 或由无证人员操作的, 违者将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人/次。
- 6、施工单位搭建材料占用消防通道不听劝阻,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 7、施工单位展位电箱实际接驳的空开与申报单位不一致, 拒不整改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
- 8、施工单位违规使用酒精、稀料、易燃品的,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 9、施工单位违规使用砂轮机切割金属物品产生火花的,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500 元/处/次。
- 10、施工单位撤展期间违规野蛮拆卸, 整体推倒或拉倒展台的,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 11、施工单位将废弃物遗留在馆内、后货场及展馆周围的,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2000 元/处/次。
- 12、施工单位违反本手册规定造成任何一方财产损失的, 违者扣除施工押金 10000 元/次, 并按照人身及财产损失情况扣除财产损失赔偿金。
- 13、施工单位违反本手册造成任何一方人身伤亡的, 违者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违规者的法律责任。

备注: 整个展期 (含布撤展), 组委会会不定期的进行巡视, 若发现以上违规行为, 组委会将拍照取证, 并且根据以上标准进行处罚。

第九部分 重要文件及说明:

一、申报材料说明

尊敬的参展商及搭建商:

本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应公安、消防、安监等职能部门及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关于安全展览、落实责任的最新工作精神,须提交本《参展商手册》至上述部门备案。

为了您顺利参展并开展相关工作,确保本届杭州车展顺利进行,特请各方在搭建报馆时,整理如下重要文件并以原件装订成册,请予以配合。

清单名目:

- 1、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展位图;
- 2、乙方展位搭建三维效果图、施工平面图;
- 3、乙方指定布展单位确认书;
- 4、表单 1 特装展台搭建申请表;
- 5、表单 2 特装展台搭建安全责任书;
- 6、表单 3 参展产品目录(清单)及说明;
- 7、表单 4 演绎活动相关规定申请表;
- 8、表单 5 增值税发票信息表;
- 9、表单 6 参展工作证件(施工证)申请表。
- 10、表单 7 广告项目申请表
- 11、表单 8: 用电申请表

注:

1、以上文件必须为红章原件,一式三份,于4月20日前送至或邮寄至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2、已成功申报展商:持相关表格和已付款的汇款底联到主场运营商办公处领取相关证件,入馆施工。未成功申报展商:填写相关表格并按现场缴纳加急费用,经主场运营商审批合格后,发放证件,入馆施工。

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组委会

2017年3月

表单 1:

特装展台搭建申请表

截止日期：2017 年 4 月 1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310015 电话：(86) 0571-28879900 28879582 传真：(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负责人：王海龙 手机：18968228027	搭建商信息（必填）	
	公司名称：（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填表日期：	
	展位号：	负责人：

展台面积：_____平方米； 层高：_____米；

提交您的申请需要以下文件并盖公司章：

- a. 施工平面图，一式三份；
- b. 三维效果图，一式三份；
- c. 用电功率：_____；主要用电器：_____
- d. 参展单位委托展位布展工程的委托书；搭建公司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
- e. 现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f. 现场搭建工人电工证及登高作业证
- g. 搭建商相关搭建资质复印件

注：图纸审核与备案请提交以下文件：

展台效果图、立面图、侧面图、平面图、配电分布图、电路图、剖面图、施工结构图、结构描述、灭火器分布图、施工材质说明等。所有图纸均需标明尺寸及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用米标注）。

多层展台必须取得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与所在建筑设计院审核的结构审核报告，同时提供静载测试报告/计算书。

现场经理签名：_____手机：_____

参展商签名：_____手机：_____

参展商单位情况

公司名称：_____

公司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年 月 日

表单 2:

特装展台搭建安全责任书

截止日期: 2017 年 4 月 10 日

展会名称: 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展台号: _____

参展单位名称: _____

搭建单位名称: _____

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 _____ 现场联系电话: _____

为加强杭州国际博览中心消防安全管理, 确保展馆的消防安全, 明确施工单位在消防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消防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 特签订展台消防安全责任书。进入会展中心的搭建和施工单位, 应遵守以下规定:

- 1、认真贯彻执行消防部门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 严格遵守展馆消防管理规定。
- 2、施工单位负责人为消防安全责任人, 全面负责入住场所的消防安全工作, 并加强员工消防安全培训, 使员工懂得“三懂四会”(懂本岗位火灾危险性、懂预防措施、懂扑救方案、会报警、会使用消防设施、会处理应急事故、会组织疏散人员)。
- 3、施工单位必须提供装修施工图, 经展馆审核后方可施工。
- 4、馆内施工搭建不能阻挡消防设施, 影响消防通道。
- 5、施工中不得乱拉乱接电线, 电线须选用 ZR-BVV (难燃双塑铜芯电线) 和护套电线, 灯箱、灯柱内安装的灯具必须留有对流散热孔, 日光灯镇流器等电子产品应采用合格产品。
- 6、必须严格执行有关施工安装规程, 所有装修材料和装饰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 并采取防火、隔热措施。
- 7、不得在施工区域使用、存放易燃易爆化学物品; 禁止使用煤油炉、酒精炉、煤气炉, 禁止电焊、切割等明火作业。
- 8、严禁在走道、楼梯、出口等部位堆放物品, 保持疏散通道畅通。
- 9、严禁在馆内运用明火(包括焚烧废纸等可燃物)。
- 10、负责做好施工区域安全工作, 主动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确保无人身伤亡事故发生。
- 11、施工单位在馆内应文明施工, 自觉爱护场馆内设备设施及其它公、私财物的完整与完好, 若有损坏须照价赔偿。
- 12、配合组委会指定的安保人员的巡查, 配合场馆设备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的监督, 对组委会各位相关人员及场馆工作人员提出的违规行为应及时整改。
- 13、施工单位应对其违规操作, 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所引起的一切后果, 自行承担所有责任。
- 14、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参展手册》进行搭建, 地面单位承重不得违反场馆规定。
- 15、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不得擅自自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等固定设施。
- 16、展会开幕后, 施工单位须留电工、木工等工种人员值班,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17、根据组委会的建议施工单位安排好施工人员的全程保险工作。
- 18、如违反上述规定或因其他违章施工所引起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 由该展商负责, 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本公司参加贵司承办的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并作出如下承诺:

- 1、保证现场搭建所使用的全部材料符合消防安全规定。
- 2、保证现场的搭建符合公安消防安全规定。
- 3、如出现违规操作, 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 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责任单位(盖章):

日期:

表单 3:

参展产品目录 (清单) 及说明

截止日期: 2017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 310015 电话: (86) 0571-28915488 28879900 传真: (86) 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负责人: 曲维维	参展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参展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	
	展位号:	负责人:

为了提前对展品进行宣传、统计与报道, 请将展出的展品填入下表并请及时传真或寄回组委会。

序号	展品名称	主要规格	数量	价值	备注
合计					

*须盖章确认。

*若此页不够, 请复印续页。

填表人:

填表日期:

表单 4:

演绎活动相关规定申请表

截止日期：2017 年 4 月 20 日

请将表格交回至：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310015 电话：（86）0571-28915488 28879900 传真：（86）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负责人：曲维维	参展商信息（必填）	
	公司名称：（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参展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
展位号：	负责人：	

为了创造良好的参展环境，有序的安排活动，请参展商将涉及到音响设备的各类活动即使报备到组委会办公室。

现场活动：	
活动时间	
活动介绍	
其他说明（如参与人数、安全隐患等）：	

*若此页不够，请复印续页（上表时间请具体到天·时·分）。

表单 5:

增值税发票信息表

请将表格交回至：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市国际会议 展览中心西裙楼五楼 邮编：310015 电话：（86）0571-28915488 28879900 传真：（86）0571-28879696 http://www.autohz.com.cn 联系人：曲维维	参展商信息	
	公司名称：（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联 系 人：	
	参展日期： 月 日至 月 日	
	展位号：	负责人：

为了方便参展商及搭建商能及时准确的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准确填写以下表格信息，并在开具发票时提供给相关部门。

公司名称	
公司税号	
银行帐号	
开户行	
公司地址	
公司电话	

表单 6:

参展工作证件（施工证）申请表

截止时间：2017 年 4 月 20 日

一、申请和截止日期：

参展商工作证只为参展商提供。只有登记在册的展商有资格申请施工证。请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前递回此表。展商申请施工证资格如下：

请将需要工作证件的展台工作人员信息完整详细地填入下表，以便制证。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备注
联系人：		手机：	

注：1、 此表格请自行制作电子文件，以电邮形式发至本届车展组委会。

2、 施工证使用时将现场进行照片登记录入，请参展企业管理妥善管理证件。

3、 如有遗失，须向主办方递交书面的施工证补领申请。经主办方批准，方可以人民币 300 元/张的价格补领新的展商施工证。

表单 7:

广告项目申请表

组委会联络: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曲维维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五层 310015 电话: 0571-28915488 传真: 0571-28879696 http://www.spring.autohz.com 银行账号: 开户行: 杭州市工行白马支行 户 名: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账 号: 1202002109900000881	参展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络 人:	
展位号:	负责人:	

广告类型	具体位置及尺寸	数量	价格	备注
合计				

印刷类广告预订须知

- 1、以下广告刊例价格为刊登发布费, 不包括设计费、制作费, 组委会不承担设计服务工作。
- 2、请参展商慎重考虑后仔细填好此表并于截止日期前传真至组委会。
- 3、组委会收到参展商的申请表后将进行系统统筹规划, 最终盖章确认广告位置及数量。
- 4、敬请参展商在收到确认后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前付清广告费用。
- 5、广告发布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30—5 月 3 日

组委会确认:

贵公司申请的广告位是: _____

合计费用为: _____

填表日期: 2017 年 月 日

表单 8:

用电申请表

组委会联络: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叶先生 地址: 杭州市石祥路 589 号杭州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五层 310015 电话: 0571-28879598 传真: 0571-28879696 http://www.spring.autohz.com 银行账号: 开户行: 杭州市工行白马支行 户 名: 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账 号: 1202002109900000881	参展商信息 (必填)	
	公司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联 络 人:	
	展位号:	负责人:

申请表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金额(元)	数量	备注 (24 小时用电)
电费	规格	展览 8 小时供电			
	15A/220V		1500 元		
	15A/380V		2000 元		
	30A/380V		3800 元		
	60A/380V		6800 元		
	100A/380V		9600 元		
	布撤展期间临时用电	临时电源 (施工搭建使用)	600 元/条/展期		

- 说明:**
- 1、在平面图上标明配电箱位置;
 - 2、需要 24 小时供电的, 在备注栏里面注明, 费用加收 100%;
 - 3、室外接驳用电费用加收 100%;
 - 4、用电申请应于进馆前 10 日报给主场方, 逾期加收费用 30% (进馆前);
 - 5、现场申请报电加收 50%加急费, 开展前一天不再受理。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国内展品运输指南

展览会时间安排：布展时间：04月26-29日 展览会地点：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展出时间：04月30-05月03日
撤展时间：05月04日

- 一.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物流服务商）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宁围镇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项目负责人：张磊 手机：18910553609
杨旭 手机：18910553610；
E-mail: zhanglei@okt-logistics.com
投诉服务热线：组委会办公室 王宏 手机：13967126701

二. 展品发运，发货、到货前请联系相关下面联系人：

- 1、展商发货至物流服务商仓库，布展期间运至展位
仓库收货人：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仓库地址：杭州市萧山区机场城市大道与高新八路交叉口往东800米盛东村1011号
联系人：夏心玉 电话：18810487506 /18501281248/0571-57185677
到货时间：04月24日前（注：此时间为展品到仓时间）
- 2、展商发货至展馆现场
收货人：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宁围镇杭州国际博览中心
联系人：张磊先生 18910553609
到货时间：04月26日--29日（仅限此四天）
- 3、从展商指定地点提货至物流服务商仓库，布展期间运至展位
请发货前与物流服务商电话联系确认
时间：04月15日前

三. 外地货车提示

注意：自送展品进行车辆须遵守杭州交通管理局对外地车辆行驶的有关规定。

- 1) 杭州市区早晚高峰实行限号政策，限行时间：早 7:00-9:00；晚 16:30-18:30；
- 2) 限行范围：留祥路—石祥路—石桥路—秋涛路—复兴路—老复兴路—虎跑路—满觉陇路—五老峰隧道—吉庆山隧道—梅灵北路—九里松隧道—灵溪南路—灵溪隧道—西溪路—紫金港路—文一西路—古墩路构成的围合区域内所有道路以及高架(含匝道以及附属桥梁、隧道)。其中留祥路、石祥路、石桥路、秋涛路、复兴路、老复兴路、紫金港路、文一西路和古墩路不含，尾号为字母的按最后一位数字限行；
- 3)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限行规则：周一（1、9）、周二（2、8）、周三（3、7）、周四（2、6）、周五（0、5）、周六日不限行；
- 4) 外地车辆行驶线路：自杭甬高速萧山出口出，向南行驶，经鸿宁路行驶至奔竞大道，沿奔竞大道行驶至金鸡路，沿金鸡路行驶至利二路到达展馆P6停车场。

四. 展品包装要求：

1. 展品的外包装应以适合长途运输和反复拆装为标准并坚固耐用，物流服务商对提、接货前包装箱破损所导致的内部展品的损坏及丢失不负任何责任；
2. 对运输有特殊要求的展品应在外包装上刷制“易碎”、“防潮”、“向上”等标记，

- 大件展品应注明起吊线及重心位置；
3. 展品外包装标记应按如下要求刷制：

收货单位：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展会名称：第十八届中国杭州国际汽车工业展览会·春季展			
参展单位：X X X X 公司			
展馆号及展 台 号：		箱号：	
净 重：	公斤	毛重：	公斤
尺 码：长	X 宽	X 高	(厘米)

注意：请务必按以上收货人名称标准填写，不要写具体联系人的姓名及展会名称，以防提货时产生不必要的困难。

五. 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请参考随附的运价表。

六. 结算办法：

1. 凡委托物流服务商运输展品的单位，应提前通知物流服务商所需的运输服务项目，物流服务商依据委托书上的货物情况按运价表收费标准计算出费用，并开具帐单给参展商。请展商在收到帐单后立即将运输款项汇至物流服务商帐号并随传水单。物流服务商在收到款后方可按所委托的项目予以服务。（如在现场交接货物时出现与委托书标示的件数、重量、尺码不符的情况，按现场计量的标准收费，展商应以现金方式补足运输货款）
2. 展品进馆时按现场计量的标准以现金方式支付给物流服务商工作人员。
3. 撤展运输费用应在安排运输前结清。
4. 物流服务商银行帐号如下：
 - 帐 户 名 称：东方金运国际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北京麦子店支行
 - 人 民 币 帐 号：110060834018010004348
5. 增值税发票说明

物流服务商已被纳入一般纳税人管理范围，可以开具增值税发票，但需加收 6% 的税费，并请根据以下表格填写增值税发票信息

开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营业执照）	
开户行	
账号	

增值税发票 接收联系人	
联系人地址	
联系人邮编	
联系人电话	

备注：请确认开票明细：代理费、运输代理费、仓储费。

七. 保险：

1. 展商应自行投保展览品的往返运输保险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如展品发生意外情况，请展商自行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续，物流服务商可予以协助；
2. 展商如委托物流服务商代为办理保险事宜，应在展览会开幕进馆前一个月内，将填写好的“展品运输委托书”传真予物流服务商，以便物流服务商向保险公司办理有关手续；
3. 参展商未按照物流服务商要求办理保险事宜，如在现场物流服务商操作进出馆工作时出现意外，造成展品破损等情况，物流服务商将根据应向展商收取的进出馆运输服务费的 2 倍予以赔付。

八. 备注：

1. 凡委托物流服务商运输者，视同承认本“运输指南”中所有条款，运输事宜将以本“运输指南”的条款为原则。
 2. 如贵司有自国外发运的展品，为了使您的展品顺利运抵展台，请提前与物流服务商联系有关报关进口事宜，以免产生延迟，影响展商如期参展。
 3. 附件一为“国内展品运输委托书”，请完整填写此表格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传真至物流服务商，以便物流服务商统计展品货量，做好展品进馆计划，确保贵司展品顺利按时进馆布展。
- (超大超重展品如不预报，造成贵司布展困难，物流服务商将不承担责任)**
4. 需载货车辆进馆操作展品就位的参展商，需特别注意场馆设施安全，如造成损失，均由参展商自行负责，物流服务商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5. 针对展馆承重要求，F1 层展馆地面承重 3.5 吨/平方米，F3 层展馆地面承重 1.5 吨/平方米，参展商应根据承重比例确认准备参展展品是否符合承重要求，如因展品重量超限造成损失，由展商自行负责，物流服务商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请您仔细阅读以上条款，如有问题请及时与物流服务商联系。

- 随附：1) 国内展品运输委托书；
2) 国内展品运输服务项目及运价表；

附件二

国内展品运输报价

一. 展品到展馆门口的进馆服务

1. 服务内容:

- 1) 进馆咨询服务及计划安排;
- 2) 展馆门外车上接货;
- 3) 将展品运至展台位置(附近);
- 4) 人工、机力协助展商重大件就位(不含拆箱, 组装)。

2. 基本费用:

展馆门外货场接货运输至展台

RMB100.00 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二. 展品到杭州口岸的进馆服务

1. 服务内容:

- 1) 进馆咨询, 文件处理;
- 2) 口岸接货, 运至展馆指定存放地点;
- 3) 将展品运至展台位置(附近);
- 4) 使用人工, 机力协助展商重大件就位(不含拆箱, 组装);
- 5) 将空箱及包装材料运至展馆现场存放地保存。

2. 基本费用:

1) 铁路:

从火车站运输至展台 RMB200 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 3 立方米)

2) 空运:

从机场运输至展台 RMB2.5 元/公斤 (最低收费: 200 公斤)

三. 展品到物流服务商仓库的进馆服务

1. 服务内容:

- 1) 进馆咨询;
- 2) 物流服务商仓库货场接货;
- 3) 将展品运至展馆并运至展台位置(附近);
- 4) 人工、机力协助展商重大件就位(不含拆箱, 组装);
- 5) 将空箱及包装材料运至展馆现场存放地保存。

2. 基本费用:

仓库货场地面接货运输至展台

RMB200.00 元/立方米(最低收费: 3 立方米)

仓库出入库费(含出库和入库及仓储费) 100 元/立方米

四. 展品到展馆门外的出馆服务

1. 服务内容:

- 1) 展台接货;
- 2) 使用人工或机力协助展商将展品运至展馆门外并装车。

2. 基本费用:

展馆门外货场交货

RMB100.00 元/立方米(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五. 展品至杭州口岸的出馆服务

1. 服务内容:

- 1) 协助展商将空箱及包装材料运回展台位置(附近);
- 2) 使用人工或机力协助展商出馆并运至口岸;
- 3) 办理回运文件及手续.

2. 基本费用:

1) 铁路:

从展馆到火车站 RMB200.00 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 3 立方米)

2) 空运:

从展馆到机场 RMB2.5 元/公斤 (最低收费: 200 公斤)

六. 展品至物流服务商仓库的出馆服务

1. 服务内容:

- 1) 协助展商将空箱及包装材料运回展台位置(附近);
- 2) 使用人工、机力协助展商出馆并运至物流服务商仓库。

2. 基本费用:

仓库货场交货

RMB200.00 元/立方米(最低收费: 3 立方米)

七. 超重超大附加费

展品单件毛重在 3000 公斤或单件长、宽、高(其中一项)大于 3 米 X 2.5 米 X 2.5 米 (含外包装):

需在上述基本费用的基础上加收附加费。附加费率: RMB50.00 元/立方米. 若需要使用 3 吨以上铲车或吊机, 费用单独报价。

八. 仓库收费标准:

空箱仓储: RMB20.00 元/天/立方米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重箱仓储: RMB40.00 元/天/立方米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九. 备注:

1. 拆箱费用: RMB50 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2. 空包装箱至仓库运输费: RMB50 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 1 立方米)。
3. 正常工作时间: 8:30-17:30, 参展展品需夜间现场作业请提前联系, 夜间作业费加收 30%
4. 此费率不含展品现场组装及保险费。
5. 增值税税费 服务费用的 6%。



扫一扫，关注官方微信

执行机构：浙江中汽会展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石祥路589号杭州国际会展中心西裙楼5楼

电话：0571-28915488 28879582 28879581

传真：0571-28879696 邮编：310015

官网：<http://www.autohz.com.cn>